

证券代码：838705

证券简称：木业股份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##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3月1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加通讯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3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淮河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贾振武、陈宏舟、赵晓晖、林新、杜鹃、肖文东因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 2021 年的工作基础上，紧密围绕公司经营纲要开展各项工作，出具了《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 2021 年的工作基础上，紧密围绕公司经营纲要开展各项工作，出具了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年报摘要及年报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在公司领导层以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，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，加强经营管理，努力降低成本，实现良好的效益，现出具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管理层参照公司 2021 年运营情况，紧密围绕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纲要相关工作任务要求，拟定了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杜鹃、林新、肖文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杜鹃、林新、肖文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2年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杜鹃、林新、肖文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年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反映公司 2021 年的生产和运营情况，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为公司出具了《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》及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 2022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本议案中关于董事、监事薪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杜鹃、林新、肖文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9-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中国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 2019-2021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杜鹃、林新、肖文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，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，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，公司编制了《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）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。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专项审核，并出具了《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杜鹃、林新、肖文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就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出具述职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18 日